

附属学校教师岗位招聘信息一览表

招聘类别	岗位名称	职数	具体要求	联系人及联系电话
附属学校 教师	中学教师	5	1. 具有相应学科的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证书、计算机应用能力证书、普通话证书（语文、英语教师须二级甲等及以上，其他科目教师须二级乙等及以上）； 2. 具备现代教育技术应用能力，且满足以下条件(1)或条件(2)： (1) 师范类院校师范类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，语文、数学、英语、物理、心理学学科； (2) 非应届毕业生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，1976年及以后出生，目前为市级及以上示范性中学教师，具有5年及以上教育教学经历且业绩优秀，同等条件下获得硕士及以上学历者优先。特级教师、中小学正高级教师可适当放宽年龄限制。	联系人：金老师 联系电话：0731-88821659
	小学语文教师	1	1. 师范类院校师范类专业硕士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； 2. 具有中小学教师资格证书、普通话证书（二级甲等及以上），本科或硕士为中国语言文学类相关专业。	
	幼儿园教师	2	1. 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，1981年及以后出生； 2. 具备五年及以上幼儿园工作经历，中小学教师专业技术职称一级教师及以上职称； 3. 具有幼儿园教师资格证、计算机应用能力证书、普通话证书（二级甲等及以上）； 4. 近五年教学活动竞赛或论文获省级及以上奖励（奖励部门为省级教育行政部门、直属教育科研院所和学前教育学会）。	